

证券代码：603980

证券简称：吉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4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杭州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华进出口”）	15,900.00	1,628.34	是	是
杭州吉华江东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华江东”）	20,000.00		是	否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628.34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41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不适用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考虑到各子公司经营需要，以及尽量降低融资成本，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核定的担保额度如下：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本公司	吉华进出口	100%	90.19%	1,628.34	15,900	0.41%	一年	否	否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本公司	吉华江东	100%	23.23%	0	20,000	0%	一年	否	否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吉华进出口	全资子公司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913301007258811752
法人	吉华江东	全资子公司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91330100751716659H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吉华进出口	60,591.37	54,650.19	5,941.19	28,671.09	478.49
吉华江东	155,840.23	36,200.82	119,639.41	131,058.21	11,260.02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实际发生融资类担保时，被担保方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给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含新设立、收购的控股子公司）使用。上述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公司将及时披露。

公司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担保总额范围内确定各项融资业务方式及金额、担保方与被担保方、担保金额、调剂额度和具体担保内容等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主要为满足公司、子公司及关联方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相关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被担保公司当前经营状况正常，无重大违约情形，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具备债务偿还能力。本次担保预计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已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本议案的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将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4月27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1,628.34万元，占公司2025年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0.4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